

（上接B603版）

-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三)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报告期末,本行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本行不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债券。
六、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年,面对多变的金融市场环境与持续的行业竞争挑战,本行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紧扣“稳规模、优结构、控风险、强效能”核心方向,深入推进客户建设、绿色金融、零售转型、数字化建设等重点工作,各项经营指标稳中有进,发展质效持续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

资产负债规模稳步扩大。截至2025年末,本行总资产突破5,300亿元,较年初净增437.30亿元,增幅8.99%;吸收存款3,762.71亿元,净增201.03亿元,增幅5.64%;发放贷款及垫款2,560.01亿元,净增96.32亿元,增幅3.93%,金融供给能力稳步提升。

盈利增长可持续性增强。本行坚持量价平衡的资产负债管理策略,适度优化存款规模考核,强化成本管控和结构调整,有效缓冲资产端利率下行冲击,在存款规模持续增长的情况下,存款付息率较年初下降31.83p。在息差承压的市场环境下,通过挖掘中间业务收入,增厚投资收益实现营收多元增长,2025年实现合并口径营业收入77.95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8.41亿元,同比增长1.96%,盈利水平保持总体稳定。

客户服务体系持续完善。聚焦“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深化线上线下融合获客,依托大数据风控模型优化客户服务体验,重点发力个人消费贷等零售业务,客户结构不断优化。对公端持续深耕实体经济,绿色、制造业等重点领域贷款投放稳步增长;零售端线上获客能力持续提升,个人手机银行、快捷支付等数字化服务用户规模稳步扩容,客户黏性与综合贡献度显著增强。

资产质量管控成效显著。持续将“资产提质”工程作为经营发展的核心工作,精准发力风险资产清收化解,紧盯个人贷款等重点领域风险防控,实现资产质量稳中向好。报告期末,不良贷款率1.82%,较年初下降0.01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198.38%,风险抵补能力较为充足。

持续发展根基更加坚实。积极补充资本,成功发行60亿元永续债,为业务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数字化转型加速推进,启动新一代核心系统群“飞天”及“兰芯”建设工程,科技赋能与数据驱动能力全面提升,加快推进机构网点轻型化、智能化转型,深化信贷岗位专业化建设与人才梯队培养,全行综合运营效能和服务能力得到全方位提升,为高质量发展奠定了更为坚实的基础。

七、重要事项
详见本行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报告期内,除已披露外,本行无其他重大事项。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1227 证券简称:兰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6-015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需提交本行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2025年度,本行经审计的净利润为179,614.93万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919,074.11万元。本行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86,482.19万元,扣除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24,000.00万元后,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为162,482.19万元。

依据上述利润情况及有关规定,本行2025年度作如下利润分配:
(一)按当年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2025年度本行应计提法定盈余公积17,961.49万元。

(二)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规定,一般风险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资产负债表日全部风险资产余额的15%,2025年度本行应计提一般风险准备67,000.00万元。

经上述提取后,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一般风险准备余额为688,150.00万元,未分配利润余额为944,112.62万元。

(三)综合考虑股东投资回报、监管机构对资本充足率的要求以及本行可持续发展需要,本行拟以A股总股本5,696,697,168股为基数,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派现金股利,按照每10股派0.30元现金(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共分派17,087.09万元。在此基础上,加上本行已派发的2025年半年度股息(每10股派0.50元现金(含税)),共分派28,478.49万元,本行2025年度全年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0.80元(含税),共分派现金股利45,565.58万元,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4.43%。

在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前,若本行总股本发生变动,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比例。

本行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万元)	45,565.58	37,614.93	589,56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24,821.90	1,987,380.20	1,893,826.40
合并报表期末资本公积余额(万元)	0	1,887,380.20	1,761,370.45
母公司期末资本公积余额(万元)	0	1,841,120.18	1,716,120.18
上年现金分红金额(万元)	0	0	1,600,406.0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万元)	0	0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万元)	0	1,073,156.22	1,600,406.0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万元)	0	1,600,406.04	1,600,406.04

2.其他说明
本行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其中,本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2023-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160,049.09万元,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最近2025年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30%。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行2025年全年现金分红比例预计为24.43%,主要基于以下考虑:
1.本行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本行所属行业为金融业-货币金融服务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开展信贷投放、金融市场投资等业务,需要充足的资本金保障,用来抵御各类风险。当前,宏观经济仍处于恢复期,潜在信用风险上升导致信贷业务竞争加剧,资产质量承压、息差不断收窄,加之经济资本外溢性补充难度较大,为满足资本充足率监管要求,本行在进一步提升风险管理能力、确保资本充足水平稳定的前提下,兼顾资本的内源性补充与补充责任,同时制定本预案。

2.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及收益情况
本行处于稳步发展阶段,需要保留一定利润补充核心一级资本。本次分配后,本行留存利润将用于支持本行发展战略实施,进一步优化资产质量,提升盈利水平,为股东提供长期稳定回报,推动全体股东共享本行经营发展成果。

3.保障中小股东现金分红权益
本行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规范执行现金分红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电话及邮箱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就现金分红事项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关于利润分配方案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对股东大会决议中涉及的相关问题进行解释。在股东大会审议现金分红议案时,单独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统计并披露。

4.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采取的措施
本行将持续完善监管部门和董事会各项决策流程,在稳健经营的前提下,努力提升盈利能力和资本使用效率,在规模稳健扩张的同时更加注重提升发展质效,行稳致远,奋力推动全行高质量发展,为股东赢得回报,充分创造价值。

综上,本行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所处行业特点、本行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监管要求及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利润分配政策总体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了本行长期可持续发展和股东整体利益。

四、备查文件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1227 证券简称:兰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6-012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26年4月17日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在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211号兰州银行大厦26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刘敬董事、韩泽华董事以视频方式参会。本次会议由建华董事长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总行相关部门负责人等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本行《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二、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评估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独立董事将向股东大会提交年度述职报告,对其履职履职情况进行说明。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评估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独立董事将向股东大会提交年度述职报告,对其履职履职情况进行说明。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评估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独立董事将向股东大会提交年度述职报告,对其履职履职情况进行说明。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评估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独立董事将向股东大会提交年度述职报告,对其履职履职情况进行说明。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评估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独立董事将向股东大会提交年度述职报告,对其履职履职情况进行说明。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评估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独立董事将向股东大会提交年度述职报告,对其履职履职情况进行说明。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评估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独立董事将向股东大会提交年度述职报告,对其履职履职情况进行说明。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评估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高管人员履职评价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行长授权书》的议案》
刘敬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战略规划执行情况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五五”战略规划》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本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十二、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报告同日在兰州银行门户网站(www.lzbank.com)披露。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报告同日在兰州银行门户网站(www.lzbank.com)披露。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操作风险管理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财务决算报告及2026年财务预算方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行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一)按当年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2025年度本行应计提法定盈余公积17,961.49万元。

(二)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规定,一般风险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资产负债表日全部风险资产余额的15%,2025年度本行应计提一般风险准备67,000.00万元。

经上述提取后,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一般风险准备余额为688,150.00万元,未分配利润余额为944,112.62万元。

(三)综合考虑股东投资回报、监管机构对资本充足率的要求以及本行可持续发展需要,本行拟以A股总股本5,696,697,168股为基数,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派现金股利,按照每10股派0.30元现金(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共分派17,087.09万元。在此基础上,加上本行已派发的2025年半年度股息(每10股派0.50元现金(含税)),共分派28,478.49万元,本行2025年度全年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0.80元(含税),共分派现金股利45,565.58万元,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4.43%。

在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前,若本行总股本发生变动,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比例。

本行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本行《章程》《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具体的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中期分红以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为基准,合理考虑当期利润情况,上限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后续制定202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本行将考虑已派发的中期利润分配金额。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本行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主要股东履职评价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本行《章程》及相关规定,涉及本议案的关联董事韩泽华、李彪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会计师事务所(特普普通合伙)对本行2025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了审计意见。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普普通合伙)为本行2026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6年度审计费用为260万元(包含内部控制审计费),与上年度持平。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普普通合伙)为本行2026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6年度审计费用为260万元(包含内部控制审计费),与上年度持平。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计划》的议案》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计划》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管理办法》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九、审议通过了《提请召开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行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定于2026年5月29日(星期二)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上述第一、十七、十八、二十四、二十八项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又听取了《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管情况的报告》《2025年度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甘肃监管局监管意见书及整改情况的报告》。
特此公告。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1227 证券简称:兰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6-016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行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普普通合伙)为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260万元(含内部控制审计费),自本行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企〔2023〕14号)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普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所”)成立于1985年,2012年3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大信所在全国设有33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行,并于2017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48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所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企业会计准则》,拥有超过30年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2.人员信息
本所合伙人刘敬敏先生。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大信所从业人员总数3,914人,其中合伙人182人,注册会计师1,063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50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信息
大信所2024年度业务收入15.75亿元,为超过10,000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13.78亿元,证券业务收入4.05亿元。2024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721家(含H股),平均资产规模196.44亿元,收费总额2.82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大信所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大信所因执业行为为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包括信贷不良等四项审计业务,投资者诉讼金额共计581.51万元,均已履行完毕,职业保险能够覆盖民事赔偿责任。

5.诚信记录
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10次,行政监管措施16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18次。6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5人次、行政监管措施34人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46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李宗义
资深中国注册会计师,英国皇家特许会计师,澳洲注册会计师,澳大利亚会计师,美国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税务师,律师。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年开始在大信执业,2024年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甘肃省敦煌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2024年度审计报告,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2025年度审计报告,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2025年度审计报告。为甘肃省政协委员,甘肃省新联会副会长,担任兰州大学、北京外国语大学、西北师范大学、兰州理工大学、兰州财经大学等高校研究生导师和特聘教授。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魏才香
中国注册会计师,拥有高级会计师职称。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年开始在大信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甘肃省敦煌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其他单位兼职。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刘会锋
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同年开始在大信执业,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甘肃康盛实业(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海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甘肃敦煌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李宗义,因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项目问询回复事项被甘肃证监局于2024年12月27日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除此之外,近三年不存在其他处罚、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魏才香,质量复核人员刘会锋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管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本行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审计收费
本期拟收费260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21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50万元),较上一期未发生变化。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按照审计工作量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本行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大信所2025年为本行提供年度报告审计服务展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扎实水平,且具备注册会计师、期货相关审计业务资格,具备从事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的能力和,与本行股东及本行关联人无关联关系,在执业过程中始终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满足本行审计工作要求,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大信所为本行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行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信所为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260万元(含内部控制审计费)。
3.生日日期
本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本行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意见;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1227 证券简称:兰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6-019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29日15:00-16: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9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22日
7.拟对对象:
截至2026年5月22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行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利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行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质押本行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本行股权的50%时,其在股东大会上的表决权将受到限制。

(2)本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行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211号(兰州银行大厦7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1000	总议案-选举和修改提案内各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1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2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3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5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6	关于续聘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7	关于续聘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8	关于续聘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经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见本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上述7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方可表决通过,其他为普通决议议案。
3.针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议案,3.4.5.6.7.9。
5.议案5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表决,应回避的关联股东为:兰州投融资及控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华邦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兰州电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盛达金属资源集团有限公司、甘肃省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天泉温泉大酒店集团有限公司、甘肃九通置业有限公司。
6.本行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行使述职。
7.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和董事履职评价报告》《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薪酬管理报告》《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度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等报告。
上述各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见本行后续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决议材料。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附件3)、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的书面授权书(附件2)、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持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书面授权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受托人或其他委托人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亲自送达方式办理登记(参见附件附件4)。
2.登记时间:2026年5月25日和5月26日(9:00-12:00,14:30-17:00)。
3.登记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4.联系方式: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211号兰州银行大厦7(邮编:730030)
联系人:任女士、王先生
电话:0931-8150129,0931-8449687
传真:0931-46